

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0 年 9 月·长沙

议案一：

关于对公司领导班子进行年度考核的议案

2019 年，在董事会的正确决策下，公司领导班子全面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党组决策部署，干就干一流的事，干就干成一流，圆满完成“创新奋进年”各项任务目标。特别是彻底打破惯性思维、规模冲动、路径依赖、火电情结，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形成超过 500 万千瓦的新能源开布局，建成集团公司、湖南省首个 10 万千瓦级水面漂浮式光伏电站益阳北港长河项目，在集团公司建设世界一流能源企业的新征程中贡献了华银力量。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对公司年度责任制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考核，决定兑现领导班子成员年度绩效薪金。具体方案如下。

领导正职含税绩效薪金标准为 48.05 万元/人，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含税绩效薪金平均标准为 37.74 万元/人。

上述奖励包含在公司披露的领导班子成员薪酬额度之内。

本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3 次会议审核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二：

关于更换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天职国际及下属分所为一体化经营，一并加入全球排名前十的国际会计网络 Baker Tilly International，作为其在中国地区的唯一成员所。

2. 人员信息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从业人员超过 5,000 人,其中合伙人 55 人、注册会计师 1,208 人(2018 年末注册会计师 1,126 人,2019 年度注册会计师转出 161 人、增加 243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700 人。

3. 业务规模

天职国际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16.62 亿元(人民币,下同),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1.41 亿元。

2018 年度承接上市公司 2018 年报审计 139 家,收费总额 1.24 亿元,上市公司年报审计资产均值 95.69 亿元。承接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覆盖的行业主要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天职国际具有本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同时天职国际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6 亿元。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及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1) 天职国际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 天职国际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

分。

(3) 天职国际最近三年累计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三份，天职国际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证券监管部门提交了整改报告。

(二) 项目成员信息

本次拟安排的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宇科，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20 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兴宏，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12 年，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天职国际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王军及其团队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军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本次拟安排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刘宇科、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军、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兴宏均具有丰富的行业服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无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

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审计收费

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确定。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总额为 122 万元，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 1986 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延续 30 多年的历史，是国内成立最早、存续时间最长，也是唯一一家与当时国际“六大”之一永道国际有七年合资经历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2000 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 年，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注册资本：3,600 万元。

信永中和具有以下从业资质：

- （1）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2）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 （3）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
- （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信永中和是首批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

信永中和总部位于北京，并在深圳、上海、成都、西安、天津、青岛、长沙、长春、大连、广州、银川、济南、昆明、福州、南京、乌鲁木齐、武汉、杭州、太原、重庆、南宁、合肥和郑州等地设有 23 家境内分所。

信永中和已加入 ShineWing International（信永中和国际）会计网络，为 ShineWing International 的核心成员所。信永中和是第一家以自主民族品牌走向世界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在香港、新加坡、日本、澳大利亚、巴基斯坦、埃及、马来西亚、英国、印度、印度尼西亚、德国、台湾、泰国设有 13 家境外成员所（共计 56 个办公室）。ShineWing International 目前在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Bulletin（国际会计公报，简称 IAB）公布的国际会计机构全球最新排名位列第 19 位。

信永中和作为本公司 2018、2019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对公司及所属企业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在执业过程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分别出具了符合中国会计准则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与信永中和不存在重要意见不一致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信永中和同时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大唐集团年度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且已为大唐集团服务满五年。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央企业财务决算报告管理办法》和《关

于加强中央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工作的通知》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的相关规定，信永中和自今年起不能再作为大唐集团及其下属企业的年度审计机构，故本公司将不能再续聘信永中和。

三、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备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能力，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3 次会议审核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三：

关于支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度审计费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工作，主要是审计评价公司年度经营情况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年度审计结束后，信永中和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信永中和本年度的审计情况作如下评价：

一、基本情况

信永中和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层进行了必要的沟通，了解了公司内部控制等情况后，信永中和与公司签定了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审计收费以《湖南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湘价服〔2010〕183 号）为标准，结合公司的资产规模和审计的工作量来确定，不存在或有收费项目。

信永中和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成立审计小组并进入公司开始审计工作。经过近三个月的预审、年审工作，审计小组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向公司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关于信永中和执行审计业务的会计师遵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的评价

(一) 独立性评价

信永中和所有职员未在公司任职,未获取除法定审计必要费用外的任何现金及其他任何形式经济利益;信永中和与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相互投资情况,也不存在密切的经营关系;信永中和对公司的审计业务不存在自我评价,审计小组成员和公司决策层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在本次审计工作中信永中和及审计成员始终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

(二) 专业胜任能力评价

审计小组共由 23 人组成,其中具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人员 4 名,组成人员具有承办本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同时也能保持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

三、审计范围及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的评价

(一) 审计工作计划评价

在本年度审计过程中,审计小组通过初步业务活动制定了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的审计计划,为完成审计任务和减小审计风险做了充分的准备。

(二) 具体审计程序执行评价

审计小组评价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在此基础上确定了实施控制性测试程序和实质性测试程序。在控制性测试审计程序中为了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

审计证据，审计小组重新执行了内部控制和穿行测试程序。在实质性测试审计程序中审计人员执行了细节测试和实质性分析程序，为各类交易、账户余额、列报认定获取了必要的审计证据。

（三）对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的评价

审计小组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信永中和对财务报表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基础上做出的。

四、对信永中和提出的改进意见的评价

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小组对公司提出的改进意见是从实际出发的，是实事求是的。公司对其提出的改进意见已经采纳，部分已经开始实施改进。

五、关于对年度审计费用的建议

根据《湖南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湘价服〔2010〕183号），结合公司的资产规模和审计的工作量，拟支付信永中和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 122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四：

关于聘免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任维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拟聘任彭勇先生为公司董事。公司及董事会对任维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积极贡献表示感谢。

本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3 次会议审核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候选人简历。

彭勇，男，1970 年 11 月出生，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华能集团公司重庆分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华能集团技术创新中心副主任、党组成员，中国华能集团公司人才基地建设管理中心主任，华能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华能综合产业公司总经理；华能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华能江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议案五：

关于聘免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需要，易骆之、傅太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拟聘任谢里、彭建刚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及董事会对易骆之、傅太平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积极贡献表示感谢。

本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 3 次会议审核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候选人简历。

谢里，男，汉族，1982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2003 年湖南商学院（湖南工商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毕业。2009 年湖南大学应用经济学专业硕博连读研究生毕业，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10 年-2019 年先后任湖南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经济学系讲师、副教授。现任湖南大学经济与贸易学院院长助理、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谢里教授 2016 年-2017 年受国家公派赴英国利兹大学商学院开展学术访问；2017 年-2019 年在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从事经济学博士后研究。先后被聘为中国价格协会能源和供水价格专业委员会天然气价格专家组副组长、电力价格特聘专家。其主要研究领域为能源价格与市场投资、宏观经济理论与

政策，已在商务印书馆、中国经济出版社等出版学术著作 4 部，先后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和国家青年科学基金、教育部高等学校博士学科点专项科研基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和面上一等资助项目等 10 余项国家级、省部级和企业咨询项目。

彭建刚，男，汉族，1955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1981 年中南大学基础学科部本科毕业。1987 年中南大学社会科学系硕士研究生毕业。1999 年武汉大学经济学院博士研究生毕业。1996 年任湖南财经学院教授和金融学科跨世纪学术带头人；1998 年至 2000 年任湖南财经学院金融系副主任；2000 年至 2003 年任湖南大学金融学院党总支书记兼副院长；2003 年至 2006 年任湖南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2006 年至 2010 年任湖南大学研究院副院长和 985 工程首席科学家；2006 年至 2012 年任中共湖南大学党委委员；现任湖南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金融管理研究中心主任、金融与统计学院教授，金融学博士生导师。

彭建刚教授 1997 年和 2002 年受国家公派先后赴比利时根特大学和美国休斯顿大学做高级访问学者。1999 年，彭建刚教授经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推荐、国务院批准享受政府特殊津贴；2003 年被中共湖南省委、省人民政府批准为湖南省第二届优秀社会科学专家。先后被聘为中国金融工程年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学会理事、湖南省金融学会副会长。其主要研究方向为商业银行管理

学、金融管理、金融发展。在商业银行经济资本管理与资产负债管理、地方中小金融机构发展、金融业宏观审慎管理、金融机构风险管理和金融生态等金融学研究领域有系统的研究成果和广泛的社会影响。曾获教育部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中国金融教育优秀科研成果一等奖、中国金融学会全国金融优秀论文二等奖、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等国家级、省部级科研成果奖。先后主持完成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教育部博士点基金博导类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等国家级、省部级科研课题 20 多项。2001 和 2003 年年牵头申报成功金融学湖南省重点学科和湖南大学金融学博士授权点。